

【附表】

財團法人黃昆輝教授教育基金會 115 年度寶佳新住民子女教育獎學金

申 請 表(國中專用)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推薦學校	學校名稱			承辦人 資 料	姓名：		
	☐ 公立 ☐ 私立				職稱：		
	地址：	縣(市)	鄉(鎮、市、區)		電話：		
		路(街)	巷 弄 號		傳真：		
	學校新住民子女人數：						
申請人 資 料	姓 名			性別 生日	☐ 男 ☐ 女	年 月 日	
	身 分 證 統一編號			聯絡 專線	電話：		
	年級/班別	年 班			手機：		
	通訊地址	□□□-□□□		電子信箱：			
父母原生 國籍別	父親姓名：	原生國籍別：					
	母親姓名：	原生國籍別：					
家庭情況	一、 ☐ 低收入戶； ☐ 中低收入戶； ☐ 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者。 二、 ☐ 失親(雙親；父或母)； ☐ 隔代教養(含親屬代養)； ☐ 身心障礙(雙親；父或母)； ☐ 單親(父母離異)； ☐ 家庭突發變故。 ※請檢附證明文件(影本請學校審核加蓋與正本相符核章)，不論錄取與否概不退還。						
成績檢核	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總平均_____等						
必須繳附 文件資料	☐ 申請表		☐ 申請條件證明文件(請註明)：_____				
	☐ 經學校蓋章之成績單		☐ 戶籍謄本影本或新式戶口名簿(最近三個月內，記事不省)				
	☐ 無記過處分紀錄						
導師晤談意見：							
導師簽名：							
本人同意將本次申請相關資料提供設獎單位，以作為獎學金之評審與核發之依據，且不予退還。							
申請人簽名：							
監護人簽名：					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			

校長：

教務主任：

承辦人：